## **司法救助暖人心 群众致谢送锦旗**

近日，大安市人民法院受理的涉贫案件当事人胡某家属送来了两面分别印有“秉公执法为民解忧，司法为民扶残助困”和“青天有鉴，司法为民”的锦旗，感谢大安市人民法院院长赵树杰和执行局办案法官。

   胡某系肢体残疾一级，农村低保户，生活不能自理，靠轮椅出行，无劳动能力。胡某之妻王某，患静脉曲张及子宫肌瘤，2019年8月份手术，花费1万多元，术后基本无法劳动。两口人共6亩地，对外发包，每年承包费1000元，无法维持基本生活及医疗费花销，被舍力镇六合堂村认定为三星贫困户。二人将历年积蓄全部借给被执行人王某开发水田，王某亏损后一直未能偿还欠款，其生活非常困难，靠低保费维持生活。胡某因民间借贷纠纷将王某诉至大安市人民法院，案件进入执行阶段发现被执行人无财产可供执行。

  大安市人民法院赵树杰院长得知案情后召开党组会专题商议为其申请司法救助款，并将此涉贫案件汇报至白城市中级人民法院。按照白城市中级人民法院周文君院长严格落实司法救助制度的指示，大安市人民法院按特案特办的程序将事项提交至大安市委政法委，经大安市人民法院与大安市委政法委协商研究做出专门决定，给予胡某司法救助2.1万元。司法救助款到账后，赵树杰院长亲自交到当事人手中。正因如此胡某家属特意制作锦旗来真心地感谢大安市人民法院，感谢办案法官。

自2016年以来，大安法院已经累计向权利受到侵害而无法获得有效赔偿、生活面临急迫困难的申请人发放各类司法救助金共计223万元，给50多个陷入生活困难的家庭送去了党的温暖和关怀。今后，大安市人民法院将继续落实权利救济，传递司法温暖。